

國立政治大學校級研究中心 106 年度評鑑作業須知

106 年 2 月 7 日 105 學年第 2 次校評鑑委員會議通過

106 年 6 月 1 日 105 學年第 3 次校評鑑委員會議修正通過第三條條文

一、國立政治大學為檢視校級研究中心之發展計畫及運作；協助各中心提升營運績效；促進校內資源整合與運用，提升整體校務運作效率與發展，依據國立政治大學評鑑實施辦法定期進行校級研究中心評鑑。

二、評鑑日期：106 年 12 月

三、受評中心

選舉研究中心、第三部門研究中心、中國大陸研究中心、臺灣研究中心、心智. 大腦與學習研究中心、創新與創造力研究中心、原住民族研究中心、人文中心、華人宗教研究中心

四、評鑑內容如下：

除首次受評之研究中心外，其餘中心的評鑑重點在於了解前次評鑑意見改善情形，及各評鑑內容在本次與前次評鑑之間的最大改變與突破。

1. 通案性內容

- A. 中心定位、組織運作及中長期發展目標達成情形(瞭解中心與學校發展、國家社會需求、世界學術潮流趨勢之切合性)
- B. 中心的研究出版、學術貢獻與社會影響力(瞭解中心的學術成果、學術成就、對社會之具體貢獻)
- C. 以中心名義執行整合型計畫或爭取外部資源情形(瞭解中心在自給自足方面的成果、校內外跨領域議題及人力整合表現)
- D. 中心研究成果之水準在國內外學術界的相對地位(應就研究型大學或研究機構之院、所，國內外至少擇一條件相當者進行比較)
- E. 中心面臨的問題及挑戰、因應策略及改善狀況
- F. 中心其他特色與優勢

2. 建制性中心除通案性內容外，另加下列特殊內容：

- G. 個別研究人員研究品質
- H. 研究人員考核機制及考核結果處理情形
- I. 教研交流方案推動情形

五、作業流程

1. 評鑑委員邀請與組成

- A. 各中心提出委員建議名單及迴避名單
 - B. 由學校成立共同評鑑小組¹，並設小組召集人一人
2. 實地訪評前二個月提出自我評鑑報告供評鑑委員參考
 3. 實地訪評活動(半天或一天不等)
 - A. 中心簡報
 - B. 晤談、分組座談或綜合座談
 - C. 評鑑委員會議
 - D. 其他必要之相關活動
 4. 評鑑結果公布與輔導改善
 - A. 公布評鑑結果
 - B. 各中心研擬回應及評鑑改善計畫

六、評鑑結果及後續措施

1. 評鑑結果分為通過、待改進、不通過三種。
2. 後續措施：
 - A. 通過評鑑者：持續保有校級研究中心名銜。
 - B. 待改進者：
 - (1) 建制性中心，次年再評鑑，如未見改善，由校方組成專案小組進行組織重整。
 - (2) 非建制性中心，次年再評鑑，如未見改善，則經校發會決議後提報校務會議予以裁撤。
 - C. 不通過評鑑者

評鑑不通過之中心得於結果發布後一個月內向評委會提出申覆，申覆以一次為限。申覆結果可為待改進及不通過，不未通過者：

 - (1) 建制性中心，由校方組成專案小組進行組織重整。
 - (2) 非建制性中心，經校發會決議後提報校務會議予以裁撤。

七、研發處將自學校行政系統產製個別研究中心有關表報，另行提供評鑑委員了解，各中心成員應隨時進行個人論著目錄或教師經履歷系統資料之更新。

八、校級研究中心應落實自給自足，所衍生各項費用，如人事費、場地費、水電費等，均由中心自籌或接受委託、補助、捐贈等方式支應。

中心之收入應優先編列支應場地費用。

若研究中心執行無行政管理費之全校性大型專案，且符合以下情形者，得經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，視個案折抵場地費用：

- (1) 中心所執行政府機關計畫按規定不得提列場地費；
- (2) 收入不足以支應場地費

¹ 共同評鑑小組非僅負責單一中心評鑑，小組成員將同時負責本次評鑑之所有中心評鑑工作。

106 年研究中心自我評鑑報告準備說明

- 壹、自我評鑑報告繳交期限：106 年 9 月 30 日
- 貳、自我評鑑報告繳交份數：一式 6 份、電子檔請上傳至校級研究中心 KM 平台各中心之自評報告文件夾
<http://research.km.nccu.edu.tw/xms/index.php> (以電子郵件帳號密碼登入)
- 參、自我評鑑報告撰寫說明
 - 一、封面：可自行設計，但請標註 106 年○○研究中心自評報告及聯絡人電話與電郵，並請主任於封面簽名確認。
 - 二、目錄：請務必製作目錄。
 - 三、內容：請參考本次評鑑須知所列之評鑑內容，就各章節標題內容針對發展現況、本次與前次評鑑間之最大改進與突破撰寫、未來發展規劃等撰寫。
 - (一)中心定位、組織運作及中長期發展目標
 - (二)中心的研究出版、學術貢獻與社會影響力
 - (三)以中心名義執行整合型計畫或爭取外部資源情形
 - (四)其他特色與優勢
 - (五)研究成果之水準在國內外學術界的相對地位
 - (六)問題及挑戰、因應策略及改善狀況
 - (七)專任研究人員之研究考核(建制性研究中心適用)
 - (八)附件

自我評鑑報告附件

共同性文件

1. 中心組織圖
2. 中心之專兼任研究人員清單及重要研究成就表(如附表 1)
3. 中心之國內外諮詢委員名單及任期一覽表(如附表 2)
4. 上次評鑑意見改善情形(如附表 3)
6. 自評表(如附表 4)
7. 其他足以展現中心學術表現或與教學、服務、社會貢獻有關之佐證文件

備註：

1. 研發處會另就(1)以「中心」為名義申請計畫(科技部與非科技部)、學術出版等情形、(2)建制性中心專任研究人員個人學術能量、(3)中心與本校九院學術表現比較、(4)中心財務概況等製表提供給評鑑委員了解。
2. 上開資料產出來源為本校研發系統及教師論著目錄資料庫，產製時間設定為 106 年 4 月 21 日，將抓取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料，請各中心務必提醒所屬研究人員最遲於 4 月 20 日前更新個人資訊，以免影響評鑑成績。

【研發能量系統資料產製時程：4 月 20 日前研究人員更新論著目錄資料庫→4 月 21 日研發處下載資料→5 月 2 日研發處提供表報給受評單位確認→5 月 22 日受評單位更新確認完畢並回報研發處→研發處資料定稿】

3. 上次評鑑意見請自 KM 平台自行下載
<http://research.km.nccu.edu.tw/xms/index.php>

建制性中心特殊文件

1. 研究人員考核相關辦法

附表 1：中心之專兼任研究人員清單及重要研究成就表（欄位可自行擴充）

中心別：_____

姓名	專任/兼任或合聘 (中心服務起迄年資)	現職服務單位/職稱	重要成就 (如：建置特色資料庫、獲榮譽獎項、擔任國際著名學會主席、擔任國際著名期刊主編、某項學術出版深具影響力、主持整合型研究計畫…等，請自行定義)
範例：王英明	專任(97 年迄今)/合聘	研究員/政大○○研究所教授	1. 榮獲國立政治大學 104 學年度學術研究優良獎
李英才	兼任(98 年迄今)	中研院○○所研究員	

附表 2：中心之國內外諮詢委員名單及任期一覽表

中心別：_____

姓名	服務單位	聘期
〇〇〇	〇〇〇〇〇	〇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至〇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

附表 3：上次(103 年度)評鑑意見改進情形說明

中心別：_____

上次評鑑意見	改進情形說明或最大改變與突破

附表 4：校級研究中心自評表 【請受評單位以上次評鑑迄今之自我改進情形作為評量基準。】

受評單位：

評量項目	自評表現				自評表現說明
	4 優	3 良	2 佳	1 待加強	
1. 中心定位、組織運作及中長期發展目標達成情形					
2. 中心的研究出版、學術貢獻與社會影響力					
3. 以中心名義執行整合型計畫或爭取外部資源情形					
4. 中心其他特色與優勢表現					
5. 中心研究成果之水準在國內外學術界的相對地位					
6. 中心對於所面臨的問題及挑戰之因應策略與改善情形					
7. 專任研究人員之研究考核要求					

備註：評量項目第 7 項為國關中心及選研究中心適用
主任簽名：